

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专户完成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2690号），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4,736.00万股，募集资金人民币168,874.56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7,874.56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161,000.00万元。上述资金已于2020年12月1日全部到位，并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

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17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滕州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滕州市支行、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枣庄滕州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根据公司募投项目变更情况，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9月29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滕州市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上述

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权利和义务，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状态
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滕州支行	240342812429	本次注销
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滕州市支行	15260101040043409	本次注销
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枣庄滕州支行	872020200456702	本次注销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公司于2024年7月26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8,172.54万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金额，含节余募集资金金额、理财收益、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上述议案已于2024年8月23日经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及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全部余额已划转至公司一般结算账户，并已完成相关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的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特此公告。

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